

桃園市議會第1屆第1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Kolas Yotaka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1 屆第 1 次定期會，^{Kolas}奉邀列席聆聽指教並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實感榮幸。承蒙議長、副議長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歷年來給予本局各項事務之鼎力扶助與指導，使本局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以下僅就本局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社會福利、產業建設、土地管理等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施政重點，扼要提出報告，敬請各位議員給予本局指教與鞭策。

目 錄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教育文化科工作

- (一) 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 (二) 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 (三)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
- (四)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活動及聯合豐年祭
- (五) 原住民族音樂創作大賽
- (六)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 (七) 原住民族文化會館經營管理
- (八) 本市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管理

二、原民福利科工作

- (一) 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 (二) 原住民族住宅補助計畫
- (三) 原住民族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金
- (四) 原住民族職業訓練計畫
- (五) 推動原住民族志願服務工作
- (六) 原住民族老人關懷及部落文化健康站
- (七) 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

三、產業建設科工作

- (一)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賦予工作
- (二) 原住民合作社法人、團體協助事項
- (三) 扶植都市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
- (四)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申貸
- (五) 原住民族經濟事業財務金融輔導計畫
- (六) 原住民保留地造林計畫

- (七)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利用工作
- (八) 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環境及公共設施
- (九)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 (十) 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 (十一) 原住民族地區基礎設施建設
- (十二) 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觀光生態園區
- (十三) 哈凱部落住宅重建工程
- (十四) 原住民族部落產業深耕計畫系列活動
- (十五) 桃園市原鄉部落巡禮營運計畫
- (十六) 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

貳、 未來努力方向

參、 結語

肆、 【附錄】原住民族行政局各科室聯絡電話一覽表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原住民族教育文化工作

(一) 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1. 原住民族子女學前教育補助計畫：

103 年度(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於 9 月 10 日起至 10 月 20 日受理申請，計有 446 間園所申請，核定補助 1,442 人，核發金額新臺幣 1,297 萬 2,500 元整，並已於 104 年 2 月 10 日前撥入各幼兒所就讀園所帳戶內。

2. 清寒、優秀原住民族子女獎助學金計畫：

(1)103 年度第 1 梯次共申請 658 件，核定補助 415 件，核撥獎學金新臺幣 125 萬元整。

(2)103 年度第 2 梯次共申請 502 件，核定補助 449 件，核撥獎學金新臺幣 125 萬元整。

3. 原住民族青少年課業補習費用計畫：

103 年度於 103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開始受理，共 274 人申請，符合資格並核定補助 265 人，核撥金額新臺幣 135 萬 5,000 元整。

4. 推展原住民族家庭親職社會教育計畫：

為充實原住民族父母學習有效的親子溝通方法及導引子女養成良好行為規範，本年度將於 7 月至 8 月期間辦理家庭親職系列活動，藉由活動及課程進行，促進原住民族家庭親職和諧，預計參與人數 200 人次。

5. 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原住民族地區）：

103 年度辦理青少年自主教育、家庭與親職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及社會藝術教育等 6 場次活動，參與民眾約 100 人；104 年度預定辦理 10 場次，預計參加人數 1,000 人次。

6. 推動原住民族資訊傳播：

103 年 10 月辦理原住民族插畫創作比賽，計徵選 478 人參賽，經 11 月 27 日聘請專家評選後，共遴選出 24 件優秀作品，並已於 12 月 21 日舉辦頒獎典禮。

(二) 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1. 族語學習家庭計畫：共計 10 戶參與，由 2 位族語老師進行協助，執行期間為 4 月至 12 月間，並於 12 月協助參加族語認證考試。
2. 原住民族教會族語紮根計畫：103 年度無參與執行之原住民族教會。
3. 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本市計有 3 位族語保母通過訓練，並托育 4 名嬰幼兒，本局依補助計畫按月發放每位族語保母獎助金新臺幣 3,000 元，103 年 9 月至 104 年 3 月總計撥付新臺幣 6 萬 6,000 元整。
4. 本局委託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民族教育講師培訓課程，共辦理 12 場次、32 個教案的民族教育培訓課程，並於 103 年 12 月完成核銷。

(三)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

1. 103 年度原住民族活力部落計畫本市共 3 個部落執行，分別為嘎色鬧部落、卡拉部落及基國派部落，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357 萬元整，年度總執行經費新臺幣 353 萬 3,282 元，經原住民族委員會評鑑成績如下：
 - (1) 嘎色鬧部落：優等。
 - (2) 卡拉部落：甲等。
 - (3) 基國派部落：甲等。
2. 104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本市共 2 個部落執行，分別為嘎色鬧部落、卡拉部落及基國派部落，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251 萬 4,000 元整。

(四)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活動及聯合豐年祭

1. 104 年度活動規劃將原由各鄉(鎮、市)公所辦理之原住民族文化活動，改以系列活動方式呈現，結合本市 16 個原住民族多元文化，讓原住民族各族群的傳統文化、祭儀得以在都會區展現，同時在活動期間宣傳本市各項原住民族權利，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舞蹈歌謠、手工藝及風味食物等面貌讓更多民眾了解與喜愛。
2. 活動辦理期程：104 年 4 月至 12 月間。

(五) 原住民族音樂創作大賽

1. 原住民族音樂創作比賽為增加預期效益及提昇觀光人潮，同時增加本市及全國民眾對於臺灣原住民族音樂認識的機會，擴大活動實質意義及經濟效益，將活動名稱變更為「都市原住民族音樂節」，藉由原住民族音樂傳承、交流與推廣，使桃園市成為生活文藝美學之新據點。
2. 辦理期程：104 年 11 月。

(六)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1. 104 年度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104 年 3 月 28 日至 30 日三天於南投縣舉辦，本屆派出代表團隊職員及選手約 630 人，相較上屆增加 105 人。
2. 代表隊集訓日期於 3 月 10 日至 3 月 27 日止共計 14 天辦理。
3. 本市代表隊經過 3 天競賽的努力，成績以 25 面金牌獲得大會總錦標第三名，在六都排名第一，總計本市共獲得 25 金 39 銀 25 銅共 89 面獎牌。

(七) 原住民族文化會館經營管理

1. 103 年營運統計：開館 309 天，場地租借申請件數 775 次，參觀及服務計 45,513 人次；場地租借收入計新臺幣 54 萬 905 元整，相較前 (102) 年度均有大幅成長。
2. 103 年辦理辦理藝文展覽共計 7 場次：「服飾話泰雅・文面語真情—

102 年駐館藝術家成果展」、「影像桃原攝影比賽展」、「土地和太陽的孩子—伊誕的繪本原作展」、「服飾之美—第五屆全國學生台灣原住民海報創作展」、「獨樹依織—林戎依樹皮創作特展」、「林久固竹雕特展」及「泰雅織女—梁秀娟駐館藝術家特展」等。

3. 與大溪戶政事務所合作辦理線上申辦戶籍謄本業務，提供便民服務措施。

4. 駐館歌舞藝術文化團：進用 15 名團員，每週三至日在館內定時提供樂舞展演，充實表演藝術之呈現，讓參觀民眾認識原住民族文化。

(八) 本市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管理

1. 本市桃園區、中壢區、八德區、平鎮區及龜山區原住民族集會所，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移回本局接管經營，持續提供原住民族人聚會交流與文化傳承之場域。

2. 未來館舍營運規劃，計畫於八德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設立原住民族老人關懷據點，提供原住民族長輩文康休閒、健康諮詢、獨居關懷與送餐等服務，同時與本府社會局合作於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設立原住民族親子教育空間，並於八德區設立嬰幼兒托育中心。

3. 原住民族委員會派駐本市之就業服務員，將於 2 月起依各工作責任區分駐於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協助原住民族人就業諮詢與媒合等服務。

4. 目前委託各區公所代為經營管理，維持原有營運模式，並於桃園、中壢、八德及龜山等四區加派駐衛警人力協助館舍之人員及安全維護工作。

5. 規劃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周邊重要路段設立道路指示牌。

6. 原住民族團體申請使用原住民族集會所免收費。

二、原民族福利科工作

(一) 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1. 都市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計畫：

103 年 11 月 1 日至 104 年 3 月 15 日，計補助 43 件，補助金合計新臺幣 34 萬 9,000 元整。

2. 原住民族法律扶助工作

103 年 11 月 1 日至 104 年 3 月 15 日期間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共計 11 件。

(二) 原住民族住宅補助計畫

1. 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族租屋補助計畫：

103 年度預算總經費計新臺幣 2,200 萬元整，受理期間自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於戶籍所在地之鄉鎮市公所申請，符合中低收入戶 1.5 倍資格者每月補助 2,500 元；符合特殊身分者(如低收入戶、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及 55 歲以上獨居老人等)每月補助 3,500 元。103 年度 1-12 月核定補助 578 戶，總計核撥補助金新臺幣 1,977 萬 6,000 元整。

2. 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1)原住民族建購住宅補助計畫：

a. 103 年度核定補助 75 件，總計核撥補助金新臺幣 1,500 萬元整。

b. 104 年度受理期間自 4 月 1 起至 8 月底止。

(2)原住民族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a. 103 年度核定補助 139 件，總計核撥補助金新臺幣 1,381 萬 4,686 元整。

b. 104 年度受理期間自 4 月 1 日起至 8 月底止。

(三) 原住民族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金

103 年共補助 589 人，共撥付獎勵金新臺幣 335 萬 5,000 元整；104 年 1-3 月申請案件共 105 件，核撥獎勵金新臺幣 45 萬元整。

(四) 原住民族職業訓練計畫

1.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1 月底，職業訓練完成班別如下：

- (1)原住民族照顧服務人員培訓班：授課時數 95 小時，參訓人數 13 人。
- (2)原住民族堆高機操作在職訓練班：授課時數 52 小時，參訓人數 29 人。
- (3)原住民族電腦軟體運用丙級證照班：授課時數 72 小時，參訓人數 26 人。

(五) 推動原住民族志願服務工作

1. 103 年度本局志工服務隊服務人數共有 46 人，總計提供 2,525 小時志工服務，本年核發志工交通及膳食費共計新臺幣 10 萬 9,460 元整。
2. 本局已於 103 年 12 月 25 前完成志工服務隊 104 年度保險投保。
3. 已向本府勞動局提報 104 年暑期工讀生 7 名需求。

(六) 原住民族老人關懷及部落文化健康站

1. 預計於 104 年 5 月 6 日至 5 月 27 日每周三辦理四梯次都會區原住民族老人關懷系列活動，讓居住在本市之原住民族長者能藉由活動傳唱原住民族歌謠、分享生活經驗及增加衛生保健知識，參與人數約為 200 人次。
2. 部落文化健康站：
 - (1)104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共開設 4 站：
 - a. 復興區羅浮部落文化健康站。
 - b. 復興區巴陵部落文化健康站。
 - c. 復興區比亞外部落文化健康站。
 - d. 復興區頭角部落文化健康站。
 - (2)104 年度預定於都會區設置 2 站。

(七) 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

104 年 1 月 21 日、2 月 5 日辦理 2 場次「桃園市原住民族族群領袖及協進會組織發展要點草案」研商會議，共有 92 人參加。

三、原住民產業建設工作

(一)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賦予工作

1. 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案件，自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3 月底止計核准 66 件。
2. 平地人民繼承及贈與租用案件，自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3 月底止計核准 41 件。

(二)原住民合作社法人、團體協助事項

受理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申請核發證明案件，自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止，計核發 16 件。

(三)扶植都市原住民族拓展經濟事業

1. 委託辦理「2014 桃園原住民創意市集暨通路輔導計畫」：
103 年 10-11 月共計協助 10 家業者，媒合 2 家以上行銷點，並協助上架販售，總計營業額為新臺幣 14 萬元。
2. 103 年 12 月 10 日完成印製「精選優良原住民好店」2,000 份手冊，分送各區公所轉發宣傳。
3. 委託辦理「103 年桃園原住民創業育成暨原民合作社輔導」：
 - (1)103 年總計輔導原住民族人創業 3 家。
 - (2)整合原住民族工坊於大溪區設立「原風時尚股份有限公司」，協助項目有公司登記、設置網站、設立辦公室、商品開發設計及行銷宣傳等。
 - (3)103 年輔導新設立原住民合作社 1 家。
4. 103 年 12 月 17 日假本市桃園區福容大飯店辦理「原住民創業育成暨企業陪伴」成果發表會，參與商家計有 15 家。
5. 辦理原住民族特色商品展：
於 103 年 11 月 10-12 日（計 3 天）8-17 時辦理第四場商品展活動，地點：本市府中庭計 12 攤，營業額計新臺幣 16 萬 8,845 元整。

(四)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申貸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3 月貸款情形：

(1)經濟產業貸款：申貸 4 件、核貸 4 件，核貸金額共計新臺幣 410 萬元整。

(2)微笑貸款：申貸 69 件、核貸 69 件，核貸金額共計新臺幣 1,357 萬元整。

(五)原住民族經濟事業財務金融輔導計畫

1. 本計畫 104 年度經費新臺幣 57 萬元整。

2. 進用在地金融輔導員 1 名，協助原住民族企業商家申辦下列事項：

(1)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取得營運發展資金。

(2)訪視協助及盤點：針對有意願接受面訪之貸款戶，或實際從事生產之原住民族業者，逐戶進行訪視協助及調查、對遲繳戶進行訪視及給予需要之協助。

(3)配合原民會辦理 104 年度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案件訪查計畫。

(六)原住民保留地造林計畫

1.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地撫育管理計畫：

(1)10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檢測共計 403 件(檢測面積 193.7074 公頃)。

(2)104 年 1 月 15 日辦理結案，並撥付造林獎勵金及行政管理費共計新臺幣 310 萬 5,214 元整。

2. 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

(1)103 年 11 月 26 日完成檢測，0-50 公尺範圍共計 90 件，51-150 公尺範圍共計 96 件。

(2)本計畫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撥付禁伐補償金及行政管理費計新臺幣 227 萬 506 元，並於 104 年 1 月 19 日辦理結案。

3. 原住民保留地－獎勵輔導造林計畫：

(1) 103 年 11 月 28 日完成檢測共計 20 件(檢測面積 13.13 公頃)。

(2) 103 年 12 月 15 日撥付造林獎勵金及行政管理費共計新臺幣 103

萬 5,161 元整，並於 104 年 1 月 12 日辦理結案。

4.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

103 年 12 月 1 日完成檢測共計 5 件(檢測面積 3.09 公頃)，並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撥付獎勵金新臺幣 4 萬 1,000 元整。

(七)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利用工作

1. 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土地，於 103 年 12 月底已解列 7 筆土地。
2. 為順利推展原住民保留地相關土地、林業、水土保持法令及原住民族相關權利，於本市復興區十個里各辦理 1 場說明會，共計 10 場次，參與人數共 530 人次。

(八)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環境及公共設施

1. 103 年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103 年 9 月核定)：

已核定 4 件(工程案 1 件，設計案 3 件)，總經費新臺幣 2,550 萬元整。

- (1)卡普道路改善工程：工程經費新臺幣 2,200 萬元，已於 104 年 3 月 12 日完工結案。
- (2)雪霧鬧橋安全檢測評估及維修規劃設計：經費新臺幣 200 萬元，預算書圖修正中，預計於 4 月 30 日前結案。
- (3)內奎輝鋼橋防鏽工程規劃設計：經費新臺幣 50 萬元，已於 103 年 11 月 20 日結案。
- (4)雪霧鬧鋼橋防鏽工程規劃設計：經費新臺幣 100 萬元，已於 103 年 11 月 20 日結案。

2. 104 年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已核定 2 件，總經費計新臺幣 1,876 萬 9,000 元整。

(1)光華(新興)道路改善工程：

工程經費新臺幣 809 萬 3,000 元，預定於 104 年 5 月 25 日前發包，12 月 15 日前完工結案。

(2)義興道路改善工程：

工程經費新臺幣 1,067 萬 6,000 元，預定於 104 年 5 月 15 日前發包，12 月 15 日前完工結案。

(九)原住民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1. 104 年度辦理「桃園市簡水系統輔導管理暨簡易修復及養護計畫」，經費新臺幣 1,030 萬元整(含原民會補助款及市配合款)，賡續協助復興區各部落成立 41 處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及辦理簡易自來水巡檢人力教育訓練，水質檢測 216 處(次)，並完成 41 處(次)簡易自來水系統養護維修及改善 1 處簡易自來水系統工程。
2. 委辦計畫於 104 年 6 月 30 日提出期中報告，104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期末報告。

(十)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已核定 2 件，總經費計新臺幣 873 萬元整：

1. 「三光村周邊景觀及環境改善工程」經費新臺幣 400 萬元整，已於 103 年 11 月 15 日結案。
2. 「洞口村部落基礎設施改善工程」經費新臺幣 473 萬元整，已於 103 年 11 月 15 日結案。

(十一)原住民族地區基礎設施建設

澤仁村詩朗部落基礎設施改善工程：經費新臺幣 110 萬 1,012 元整，已於 104 年 3 月 9 日結案。

(十二)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觀光生態園區

1. 整合本市復興區羅浮里、義盛里及小烏來風景區等既有觀光景點，將小烏來風景區、天空步道、義興吊橋(彩虹橋)、泰雅文化體驗村-小米園區、羅浮雙橋(羅浮橋及復興橋)等景點連結促銷，吸引觀光客。
2. 本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500 萬元整，設計規劃於 103 年 10 月 9 日設計

完成，工程部分已於 103 年 11 月 7 日決標，目前工程執行中，預計於 104 年 4 月中旬竣工，104 年 5 月辦理結算。

(十三)哈凱部落住宅重建工程

本工程決標金額計新臺幣 2,489 萬 9,859 元整，業於 103 年 10 月 21 日驗收完成、12 月 15 日取得使用執照，並於 12 月 31 日完成交屋。

(十四)原住民部落產業深耕計畫系列活動

1. 水蜜桃疏果果實加工食品研發：本案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66 萬 8,000 元整，課程規劃 120 小時，由外聘講師授課，每班開課 25 人，總計 12 場次，已於 103 年 10 月 30 日結案，參與人數達 330 人次，課程如下：

- a. 原鄉無毒農業進階培訓課程（60 小時）。
- b. 水蜜桃疏果果實加工食品研發（60 小時）並研發三種口味。
- c. 實地參訪農場 1 天並與在地部落族人共同研發「水蜜桃脆果蜜餞」共 3 種口味，且通過加工食品認證，成功將技術轉移部落，將農產品多元利用、自產自銷，並配合相關產業活動推廣行銷。

2. 小米園區營運計畫：

- (1)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106 萬元整，於 103 年度建置復興區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泰雅小米園區作為復興區旅遊線之轉運站，園區內有多功能教室、瞭望台、穀倉、雞舍、小米田，可提供旅客免費參觀，並由導覽員導覽介紹泰雅族小米文化及 DIY 體驗等。
- (2)為復振復興區泰雅小米文化，並配合羅浮泰雅小米園區營運，已於 103 年度辦理小米播種祭暨小米園區開幕儀式、小米收穫祭及泰雅祖靈祭等歲時祭儀活動，同時配合北橫旅遊節系列活動及本局原鄉觀光巴士巡禮活動與部落族人結合傳統祭典及順利將遊客帶入原鄉參與體驗活動等，參與人數達 500 人次。

3.103 年推動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42 萬元整，計畫項目有：觀摩交流、顧問諮詢、說明會議及可行性評估等，於 103 年 12 月 15、21 日二日辦理 2 梯次，參與人數 80 人次。

(十五)辦理桃園市原鄉部落巡禮營運計畫

103 年辦理「原鄉部落巡禮營運計畫」，經費計新臺幣 218 萬元，共規劃 6 條路線、90 車次。其中一日遊行程有 5 條路線、二日遊行程 2 條路線，吸引旅客 1,332 人次至復興區體驗原鄉深度旅遊並創造部落經濟產值。

(十六)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

1.103 年度僱用 14 名山林守護隊員，實際執行工作項目如下：

- (1) 32 小時教育訓練，計出動 68 人次。
- (2)山林巡查監測，共巡查 620 條、13,084 公里、出動 390 人次。
- (3)公有原住民保留地林業用地新植造林及撫育管理份，新植造林地整地為 14 筆 9.3240 公頃，新植造林為 10 筆 5.0490 公頃，造林補植 8 筆 1.6 公頃，撫育管理為 119 筆 62.22 公頃、出動 1,126 人次。
- (4)社區服務，共執行 37 件，出動 243 人次。
- (5)協助原鄉防災工作，共 3 件，出動 14 人次。
- (6)部落生態調查，共執行 69 件，出動 191 人次。
- (7)協助辦理珍愛自然保育山林說明會 10 場次，參與人數 530 人次。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廣續辦理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健全原住民族人口、教育、就業等動態資料、強化原住民族生活基本安全、加強原住民族衛生保健服務、增進原住民族風險管理能力、提升原住民族就業競爭能力、協助原住民族拓展經濟事業、增加原住民族教育機會。

- 二、賡續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辦理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原住民族教會族語扎根、沉浸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成立原住民族語學習班及族語生活會話班，辦理族語能力認證考試輔導、族語師資培訓研習、建構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傳承機制。
- 三、賡續協助原住民族子女教育：增加原住民族教育機會，辦理原住民族子女學前教育及獎助學金補助；縮短城鄉落差，辦理原鄉與都市原住民族幼童交流活動。
- 四、賡續輔導原住民族就業：開設原住民族職業訓練專班，輔導考取證照工作，提升原住民族勞動競爭能力。
- 五、賡續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慰助，單親、多胞胎家庭生活扶助計畫，原住民族老人長照計畫。
- 六、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辦理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族租屋補助及加強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之推動。
- 七、賡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每年規劃不同主題及整體營造之操作方法，兼顧部落歷史文化、產業振興、地方發展、人文特色等發展條件與部落創意，塑造本市原住民族文化體驗空間。
- 八、賡續改善原住民族生活基本安全：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道路改善、復興區道路鋪面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環境設施改善、復興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輔導及改善；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工作及林務業務輔導管理。
- 九、推動原住民族部落觀光產業：以原鄉獨特產業及文化特色為主軸，藉由原鄉部落巡禮巴士，引領全國民眾及國外觀光客至部落體驗原住民族熱情、享受原住民族文化。

參、結語

桃園市原住民族政策與時俱進，^{Kolas}將率本局全體同仁持續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並兼顧復興區與 12 個都會區都市原住民族發展，確保原住民

族主體性、延續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推動原住民族各項發展，為移居桃園市的原住民族人提供友善、公平、正義並享有尊嚴的生存空間。期盼 貴會繼續給予本局鼎力協助與指導，讓原住民族在本市更有希望、更具生命力。

肆、【附錄】原住民族行政局各科室聯絡電話一覽表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電話	傳真
局長室	局長	Kolas Yotaka	3325506	3366094
副局長室	副局長	林日龍	3365855	3366094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陳正雄	3329400	3366094
教育文化科	科長(代理)	馬佳均	3364195	3366094
原民福利科	科長	馬佳均	3395052	3366094
產業建設科	科長	劉建民	3362312	3366094
秘書室	主任(代理)	簡善謙	3329400	3366094
會計室	主任	游仁均	3329400	3366094
人事室	主任	莊鴻文	3329400	3366094